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经营者名称：中闽在线（厦门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(身份证号码) 91350206M0001P1HXD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周杰

住所：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忠仑社78-2号401室之一

经营场所：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忠仑社78-2号401室之一

主体业态：食品销售经营者(网络经营)

经营项目：预包装食品(含冷藏冷冻食品)销售,散装食品(含冷藏冷冻食品)销售,保健食品销售,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

提醒：经营场所属厦门市环保部门公布的餐饮禁设地址的，不得从事可能产生油烟污染的餐饮服务项目。

有效期至 2025 年 09 月 13 日

说明

- 1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。
- 5.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。
- 7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：JY13502060428832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：湖里江头市场监督管理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：官丽婕、黄荣钢

投诉举报电话：12315

发证机关：厦门市湖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签发人：李平



2021 年 01 月 05 日